

三井住友海上火灾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附加扩展承保转基因食品保险条款

一、保险责任

（一）兹经投保人与保险人双方同意，鉴于投保人已支付了附加的保险费，本保险合同扩展承保在保险期间或保险合同约定的追溯期内，由于被保险人所生产、加工、销售或供应的转基因食品造成本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责任范围内的食品安全事故，且被保险人在保险期间内首次收到赔偿请求，保险人按照本合同约定负责赔偿：

（1）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不包括中国香港、中国澳门、中国台湾地区的法律，下同）应由被保险人承担的经济赔偿责任；

（2）保险事故发生后，被保险人因保险事故而被提起仲裁或者诉讼的，应由被保险人支付的仲裁或诉讼费用以及事先经保险人书面同意支付的其他必要的、合理的费用。

（二）本保险合同扩展承保的转基因食品仅限于本保险单中明确列明产品名称的转基因食品，且该转基因食品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的规定予以显著标示。

二、责任免除

由于转基因食品未遵守国家转基因食品安全管理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在本保险单载明的承保区域内造成食用该转基因食品的人员的人身伤亡、疾病或财产损失的，保险人不负责赔偿。

三、本条款系本保险合同约定的主险条款的特别附加险条款。本条款与本保险合同约定的主险条款的任何条文有抵触时，以本条款为准；本条款未尽事宜，以主险条款为准。